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 2021-027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2020 年度公司拟以 2020 年末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60,386,230.47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8,111,426.73 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75,110,968.03 元。

2020 年度公司拟以 2020 年末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60,386,230.47 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9.32%，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利润分配预案现金分红情况的说明

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主要是因为公司处于业务快速成长期，对资金需求量较大。

1、公司面临行业发展机遇，资金是公司抓住业务发展机会的重要保障。

公司所处钢结构行业正迎来良好的产业发展机遇，国家加快推进建筑工业化、



数字化发展，对于行业企业的资金、技术、管理、信息化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一方面需要通过加大研发力度和管理投入，加快自身商业模式的转型升级，另一方面也不排除通过外延扩张式发展加快能力提升的速度。

2、公司业务近几年来快速增长，加大了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近几年来，公司订单快速发展：2019年实现业务承接额140.42亿元。2020年实现业务承接额183.68亿元。业务量的增长，带动对流动资金的进一步需求。

3、公司业务扩张也带来了产能扩建的资金需求。

根据公司未来几年的业务发展规划，钢结构及装配式建造产能需要扩建。为此，公司在2021年初分别在浙江绍兴投资4.5亿元建设生产40万平方产能的装配式产业基地，在安徽六安投资7.5亿元建设生产20万吨钢结构产能的长江精工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独立董事意见

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相关事宜是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的。该方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